

# 2023年雷锋志愿活动心得体会 全国助残 日志愿活动心得体会(模板5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一

建筑工程项目包括：工程建设项目、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分项工程。建设项目指具有一个设计任务书和总体设计，经济上实行独立核算，管理上具有独立组织形式的工程建设项目。一个建设项目往往由一个或几个单项工程组成。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_\_\_\_\_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

工程承包范围：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金额： 元)。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发包人：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荔波漳江风景名胜区XXXXXXXXXX码头维修工程项目施工任务，甲乙双方本着分工协作，相互合作的原则，为确保工程质量和按期完成施工任务，经双方共同协商，按照《XXX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名称□XXXXXXXXXX码头维修工程

二、工程地点□XXXXXXXXXX码头

三、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四、建设规模：石方、楼梯维修17步、铺设石头地板48m<sup>2</sup>□码头步道、河中炸石头、天钟洞厕所维修等。

五、工程总造价：伍万陆仟壹佰贰拾元(56, 元)整。

六、开工时间□XXXXXXXXXX月XXXX日

七、竣工时间□XXXXXXXXXX年XXXX月XXXX日，工期为XXXX天，如有新的要求变更及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工期可以延顺。

八、工程质量要求及责任

甲方责任：甲方负责办理工程施工所需的各种手续，协调处理相关事宜，确保工程项目顺利开展。

乙方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审定的施工图纸、建设方案及有关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进行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甲方的质量监督管理。

2、乙方必须做好环境保护和施工场地的卫生管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地点和要求进行土方开挖、施工垃圾堆运输和处理，并保护周围环境林木植被，不得随意破坏。

3、工程竣工后，乙方要做好工程垃圾的清理工作，未验收前要保证建设工程的保护工作，不能发生损坏，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九、安全管理：乙方必须加强施工安全，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由于安全管理或施工操作不当和技术问题造成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十、竣工验收：工程竣工后，乙方必须口头或书面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材料、竣工报告及相关材料，甲方应按乙方通知时间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结论。

十一、付款方式：甲方视乙方工程进度，分期付款，待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税务票据一次性结算工程款。

十二、保质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一年。

十三、以上条款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十四、本合同一式xxxx份，甲方执xxxx份，乙方执xxxx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xx年xx月xx日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三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居间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按照《xxx合同法》的相关规定,达成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因与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委托乙方提供居间服务(以下简称居间服务)。

第二条 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时,视为乙方完成居间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在甲方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交复印件一份(加盖甲方公章)给乙方保存。本合同签订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均视为由乙方提供居间服务所签订,甲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第三条 甲方应当提供确切的需求和真实的信息,以便乙方提供居间服务。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相关的甲方文件及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甲方的施工资质等。乙方需要其他文件的,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及时提供给乙方,一般不超过三个工作日。

第四条 乙方的居间报酬为人民币十万元。

第五条 乙方完成居间服务的,甲方同意按照如下方式支付乙方的居间报酬。

2、甲方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开始施工并收到第一笔工程款后三个工作日内，再支付乙方人民币五万元的居间报酬；乙方应当提供相应的账号供甲方支付居间报酬，该账户信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乙方变更账号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甲方。甲方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需支付乙方违约金一千元。

第六条 甲、乙双方均应保守所知悉的本合同相关的信息，不得对外泄露，否则，泄露方应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三万元，但乙方为了完成居间服务或者取得本合同相对方书面授权的除外。国家法律、法规或者有关国家机关要求提供本合同的，依照相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四**

乙方(工程承包人)：

丙方(建材供货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法律规定，甲、乙、丙三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并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三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 1. 产品清单、价格

### 2.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规格\_\_\_\_\_，每贴块\_\_\_\_\_，灰缝\_\_\_\_\_正面贴纸；

所送的产品必须与甲方封存样品颜色一致；

如因质量争议，现场抽样送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以甲方封样样品作为验收的标准，丙方须提供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 外墙面砖专用粘接剂质量标准和要求

如因质量争议，现场抽样送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以甲方封样样品作为验收的标准，丙方须提供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 3.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按照乙方书面要求货到现场，保证工程进度。乙方提供供货需求须经甲方签字确认。

交货地点：

货到现场后由乙方、丙方、监理、甲方工程部就质量、颜色、数量共同验收，但因包装运输不当或其它丙方责任造成损坏、缺少等使用过程中才能发现的问题，丙方应及时予以调换或补齐。甲方、乙方、 监理的上述验收行为不作为丙方产品是



否合格的最终依据，若丙方的产品经送检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丙方仍应当向甲、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产品交付时，丙方必须提供合格的产品并提供完整的产品资料，包括货物清单、产品出厂检验报告、材料质量检验报告、环保检验报告、质保书、合格证等应具备的所有资料。

运输及卸货费用均由丙方承担。

材料检测：按规范规定送检，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检测质量不合格，一切后果(包括并不限于因此造成工程逾期的全部损失及其违约金与甲方聘请律师的费用)均由丙方承担。

#### 4. 履约保证金、付款及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 日内，丙方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 元整，供货结束后 日内无息返还。

货到现场后，需经甲方和乙方验收合格并共同签收收货凭证，供货材料损耗不计。

报价包含但不限于发票和卸车费用；结算价按实际供货数量×单价计算。托书，并由丙方提供该批次货物的全额合规增值税发票给乙方，乙方开具建安发票时含此部分价款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相应地推迟付款时间。

上述甲方支付的货款，甲方有权从与乙方签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进度款中予以扣除，并在竣工决算时按照甲方的《招标文件》和甲、乙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的约定计入工程造价和决算。材料消耗量按定额规定进行计算。

#### 5. 违约责任

丙方逾期供货的，丙方每日应当按总货款的标准支付给甲方违约金；若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丙方应当按甲方损失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如丙方所供货物的质量、型号、品牌等任何一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依本合同的约定拒收或退货，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 6.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三方应当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时，三方均应当向甲方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7. 其它约定的事项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五

发包方□x(以下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v^《经济合同法》、《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jgj147-20x□及《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结合本拆除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拆除工作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示共同遵守：

## 第一条 拆除项目、地点

1、拆除工程项目：

2、拆除工程地点：

## 第二条 乙方资格

- 1、乙方必须具备相关的拆除资格证明；
- 2、乙方必须具备拆除大型建筑的资历；
- 3、乙方须具备拆除大型建筑的必须设备；
- 4、乙方须具备拆除大型建筑相关有经验的专业人员。

## 第三条 施工范围及拆除垃圾

- 1、拆除范围见新的平面图纸，与新的平面图纸有异之处即为拆除之处；
- 3、乙方在施工前必须和甲方相关人员确定拆除项目的具体事宜,拆除工程范围、工程量之解释权归甲方。

## 第四条 施工条件

- 1、乙方须按照施工工期制订详细的施工进度表，并经甲方书面同意；
- 2、乙方必须有专职的项目经理和甲方指定人员(其他人员无效)定期磋商；
- 3、进度表的修正改动必须经甲方项目负责人的书面同意；
- 4、进度表为本合同附件，乙方需要严格按照执行；
- 5、乙方的施工人员必须经过严格的施工培训；
- 7、施工过程中严禁野蛮施工，禁止用原始简陋工具施工。

## 第五条 拆除程序

3、乙方的相关施工必须保证不损害本建筑物的主体结构，不能给本建筑物的主体结构留下隐性伤害，否则由此而产生的后果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六条 拆除工期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须在3天内进驻；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须在3天内制作工程拆除进度表，并经甲方书面同意；

3、乙方同意在3天内开始施工；

4、双方约定自施工之日(x年6月1日)起在20天(x年6月20日)完成约定的项目拆除。

## 第七条 乙方责任

### 1、安全责任

(1)乙方施工必须有完备的安全防护设备和设施；

乙方负责；

(5)违反规定的安全操作规程，造成意外事故，由乙方自负。

(6)出现断水、断电及扰民问题，由乙方自行解决。

### 2、环保责任

(1)制定拆除施工方案，提出具体的防止扬尘，降噪音等环保措施，明确拆除工地具体的环保要求和环保责任人。乙方施工中现场扬尘、噪音污染及渣土清运等环保措施，严格按施工方案及政府相关部门规定执行。

(2) 施工过程中应经常保持清洁卫生，拆除房屋过程中应随拆随洒水，避免大量扬尘，严禁随意凌空抛撒。

(3) 渣土清运车辆应按规定装载，遮盖严密，沿途不得遗撒。拆除工地出口应当设置专人清理车身及车轮泥土，确保车辆不带泥上路。

### 3、文明施工

(1) 乙方应作好文明施工及消防准备工作；

(2) 乙方应保证施工现场内、外清洁卫生，交通道路畅通；

(3) 乙方应保证在用的市政、公用设施完好、畅通。

### 4、治安消防责任

(1) 乙方有确保乙方的施工人员遵守治安管理条例；

(2) 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的消防安全，施工期间的消防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3) 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在消防安全方面违规行为，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违约处理，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第八条 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和时间

1、双方约定，拆除费为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小写：180000元)，废旧窗户、室内门、拆除建筑垃圾物内的钢筋、防盗门归乙方所有。

2、全部工程完工后，3天内付壹拾万元整(小写：100000元)；15天内付捌万元整(小写：80000元)。

3、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保证金叁万元整；

在工程验收后如无异常，60天内无息退给乙方。

## 第九条 工程验收

在工程完工后3天内，由专业的权威部门和甲方、乙方共同进行验收签字 后视同工全部完工，由于验收不合格而导致延期的由乙方负责。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将合同项目转交第三方承包；
- 2、乙方原因使工期延长；
- 3、乙方不遵守相关的消防安全规定及政府相关部门规定，而不听从甲方制止的；
- 4、违反合同上述条款的；

## 第十一条 争议的处理

双方相互协商处理，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2份，当事人各执1份。本合同自x年6月1日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协议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甲方[x(盖章)

乙方：(盖章)

签订日期[x年6月1日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六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公平、成信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将\_\_\_\_\_工程承包给乙方、签定本合同，并严格遵守、履行义务。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和内容：

所用主要材料要求：

工程单价：

工程面积：

工程总价：

开竣工日期：

## 二、双方责任：

（一）、甲方

- 1、免费提供仓库，同时向乙方提供与工程有关的图纸和相关材料的供应和管理。
- 2、提前七天通知乙方施工日期，负责协调各方面的关系，确保施工正常进行。
- 3、按本合同条款及时给乙方拨付工程款，负责水电暖工程完工后的验收组织工作。
- 4、如甲方在施工过程中有较大改变的，应提前通知乙方更改方案，工作量大的需支付更改费用。

## （二）、乙方

- 1、接到甲方通知后，组织施工人员和材料进场
- 2、负责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及施工所必须的材料及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 3、做到文明施工，遵守甲方施工现场各项安全施工和保安制度，服从甲方现场指挥，接受现场监理检查。

三、工程价款的支付：按工程进度支付工资，主体完工结算总工程款的30%，安装完成后支付工资的50%，工程交工后，付清全部剩余工程款。

## 四、违约责任

### （一）乙方责任

工程质量不符和规定，负责无偿修理和返工。出现工程质量问题负责修理外还应赔偿为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 （二）甲方责任



未能按照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及履行自己应付的责任，处交工日期延期外，还应赔偿乙方为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 五、争议解决办法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交仲裁机构，按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受害方可向当地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日期：

水电暖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范本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现甲方将承建的\_\_\_\_\_服务区水、电、暖、消防等单项工程项目的劳务工作承包给乙方施工，为使本施工项目顺利完成、达到工程业主要求，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结构类型：

二、承包方式：劳务分包

三、承包内容：

四、工期要求

工程日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总工  
期：\_\_\_\_\_个日历天。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总体进度计划及细化的节点性进度计划组织施工，非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不得拖延工程工期。非乙方原因影响施工的，乙方应书面上报甲方，在甲方项目负责人或授权人员签字确认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除上述原因以外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应采取赶工措施，且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造成工期延误，乙方按照\_\_\_\_\_元/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五、承包范围

2、施工过程中所需的部分施工机械自行承担；

六、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施工图纸1套。在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及洽商，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2) 甲方负责乙方施工需要的电源并接至施工现场；

(4) 甲方按照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6) 按时、按质、按量向乙方供应材料。

(7) 根据工程施工的需要，定期召开协调会，协调乙方与其他参建各方的关系，解决相关交叉作业和工作面衔接事宜。

(8) 甲方有权制止乙方违章作业、野蛮施工以及造成安全、质量事故隐患和影响施工进度、现场达标管理的各项有害行为。并有权依照现场管理制度根据情况对乙方予以经济处罚。

## 2、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本协议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施工和验收通过；

(3) 乙方负责施工中除甲方负责的工器具以外的工器具；

(4) 乙方承担自身施工中的一切人身、设备及其他安全事故引起的法律责任；

(5) 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所需材料的二次搬运以及卸车工作，不再计取费用；

(7) 乙方负责施工人员现场施工所需的安全防护、劳保用品；

(8) 乙方应保持自己施工范围内场地整洁、卫生并不计取费用；

(9) 乙方根据施工进度度的安排，需提前7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材料的需求计划，以满足甲方采购周期的需要。

## 七、工程的安全、质量、进度、文明施工要求

安全目标：0伤亡事故。

质量目标：合格。

进度目标：以本合同的工期目标为准。

文明施工：需满足现场要求的文明施工条件

消防目标：0事故。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七

供货方：（以下简称供方）

需货方：（以下简称需方）

供需双方本着以诚为本、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产品

第二条、供货日期：从20\_\_年6月15日起至本工程竣工完成日止。期间送货以需方通知为准（需提前三天通知）。

第三条、质量要求：供方在需方用货前提供货物样品，由供方提供产品合格证，并负责产品检测，检测费用由供方负责，检测报告及现场拉拔试验提供给需方存档，供方供给需方同样质量的产品。

第四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供方送往供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并由供方负责卸车。

2、交货地点：都尉街道办事处

3、结算方式：

## 第五条经济责任

### (一) 供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需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供方应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供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供方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需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如需方需要而供方不能交货，则供方应付给需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 (二) 需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供方供货无误的前提下，如需方中途退货或使用其它同类产品，需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5%给供方作为违约金。

2、需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供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供方，作为延期罚金。

第六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后方能变更。

第七条如需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天与供方协商。

第八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的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九条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本合同工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供需双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供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需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二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八

合同编号：

发包方：\_\_\_\_\_

承包方：\_\_\_\_\_ 根据《\_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计划批准单位及文号：\_\_\_\_\_；

4. 工程范围和内容：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1. 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_\_天(日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2. 本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3. 如遇下列情况, 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签证后, 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 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天, 不能交承包方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 或电源未按规定接通, 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2) 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 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缺陷, 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3) 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计变更; 提供的工程地质资料不准, 使基础超深; 施工方法与设计规定不符而增加工程量影响进度者。

(4) 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 8 小时以上者。

(5) 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6) 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7)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 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 合同总价内经双方确认的暂估价变化；

(2) 在合同工期内政策性调整所发生的材料差价、工资、费率及其他费用的变化；

(3) 重大设计发生变更；

(4) 基础超过设计深度；

(5) 在施工中新增加了工程项目；

(6) 其他。

1.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的供应方法，经双方商定按附件第\_\_\_\_\_办理。

2. 材料、设备供应范围的划分和检验：

(1) 进口特殊材料、有色金属统配、部管物资和二、三类机电产品，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负责。

(2) 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3)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除在“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明细表”明确由发包方供应外，其余材料均由承包方组织供应。



（4）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都要检验验收，签交物资验收合格单方可进场，已进场的物资未经发包方许可签署出场证书，不得运出场外。

（5）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6）具有合格证书的建筑材料、设备，任何一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一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供料一方负担。

（7）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双方均不得用于本工程。若属材料人员失职或其他原因造成不良后果，由责任一方负责。

（8）任何一方强迫对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和构配件于本工程的，都要签证记录在案，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强迫一方负责。

### 3. 材料价差及实物价格的结算

（1）发包方提交的主要材料指标，由承包方采购供货的，应根据指标的性质、发生的政策性调价等，以建筑安装材料预算价格为依据，逐项计算出原价价差或预算价差，均由发包方负责补差。此价差未包括在本合同承包造价之内的，不得列入工程直接费。

（2）发包方提供的主要材料实物，按发包方提供实物时建筑安装材料价格结算价款。

（3）除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外，发包方指定厂家、品种让承包方购买和供应其所指定的材料、设备的，其价款按

实结算。

（4）发包方委托承包方代购的材料、设备，按双方商定的价格，由承包方收取代购款包干使用，发包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_\_天内一次付清。（5）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指标或实物，必须是本合同工程用的材料和设备，规格品种与实际需要不相符时，由承包方协助进行调剂串换使用，由发包方给付承包方劳务费\_\_元（或承包方不收取劳务费）。

（6）发包方供应的木材、成材指标或实物、硬杂木均按有关规定办理，其量差、价差由发包方承担。

2. 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必须以书面通知承包方其姓名、身份、所承担的任务。

3. 承包方确定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4. 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影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 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接到通知后\_\_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监理工程师未接的检查验收，承包方经质量检验部门检验确认后，即可隐蔽继续施工，发包方应予承认并办理检验合格手续。如提出异议，经复查合格者，其费用由发包方负责；不合格者，由承包方负责，因此而造成工期损失由责任方负责。

6. 电气照明、通风、水暖、卫生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竣工

后，必须按照

(1) \_\_\_\_\_；(2) \_\_\_\_\_；(3) \_\_\_\_\_等有关  
规定进行技术检验。属于单体试车，由承包方负责进行。无论由谁负责试车，双方均应相互配合，共同进行。试车中需要的动力、燃料、油料、材料、仪器、专用工具、技术劳务费用等，由发包方提供。其费用包括在定额内的，由承包方负担；定额中未包括的，由发包方负担。

7. 设备安装工程，由承包方会同发包方将已完工程（设备基础）向安装单位办理中间交工手续，并作为竣工验收的依据。

8. 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说、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9. 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如发包方拖延接收，其保管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发包方承担。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承包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10. 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发包方不得动用，若发包方已经使用，即视同交验。由于承包方原因，应交工验收而不交不验的工程，除按拖延工期条款处理外，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1. 工程交工验收后，土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采暖工程为一个采暖期，水电保修期为半年。保修证书在交工验收后由承包方填写交给发包方。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

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在保修期内承包方拒不修理时，发包方可动用预留保修款请人修理，超支部分应由承包方负担。

1. 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发包方、承包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2. 施工图的重大修改变更，必须经原批准、设计单位同意，并于修改前\_\_天办理设计修改议定单。设计修改议定单经发包方签证后，承包方才予实施。议定单和修改图纸发出份数与施工图份数相同，并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

3. 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设备变更、建筑面积（容积）增加、结构改变、标准提高、工艺变化、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实际时，其增加的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并调合同造价。

4. 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有关规定分配。

5. 在工程施工中发生下列各项事实之一时，承包方必须立即以书面通知发包方，要求确认：

（2）设计图纸和设计文件表示不明确或有错误及遗漏，图纸与说明书不符；

（3）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确认的事实必须在限期内解决，不得如期解决而造成停工的，工期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1. 发包方

(3) 根据施工地区供水、供电、水压、电压情况, 采取措施满足施工用水、用电的需要;

(6) 确定建筑物(或构筑物)道路、线路、上下水道的定位标桩、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8) 审核承包方工程进度月报, 及时向承包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11) 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 并按合同规定日期配合承包方办好决算工作, 及时了结工程财务和工程尾款。

## 2. 承包方

(1) 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界区以内的用水、用电、道路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3) 按双方商定的分工范围, 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6) 已完工的房屋、构筑物和安装的设备, 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 并清理好场地;

(7) 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 办理工程竣工结算, 参加竣工验收;

(8)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 对属于承包方责任的工作质量问题, 负责无偿修理。

1. 本合同签订后\_\_日内, 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的(或当年投资额的)\_\_%的预付款, 计人民币\_\_\_\_万元。

2. 发包方收到承包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 必须在\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 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总合同总价的\_\_%时, 逐步按比例开始扣回预付款(或抵作工程

进度款)。

3. 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_\_%时, 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_\_天内支付\_\_%的价款, 留\_\_%的价款存入建设银行, 待保修期满后连本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4. 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 应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或“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5. 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 应由发包方承担。

6. 本工程造价结算方式按下列情况办理:

(1) 以审查后的施工图预算加变更签证进行结算;

(3) 按标准施工图单位造价包干结算, 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按\_\_等有关规定结算;

(4) 包干不包料的工程, 按预算定额规定的人工费和机械费及相应的管理费结算;

(5) 招标工程按中标价款结算, 中标范围以外的工程费用, 另按\_\_等有关规定结算。

7. 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天内, 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办的银行审查, 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天内审查完毕, 如到期未提出异议, 即由经办是银行审定后拨款给承包方。

1. 承包方的责任

(1)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 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2) 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 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 2. 发包方的责任

(1) 未能按照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 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 还应赔偿承包方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2) 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停工, 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 同时, 赔偿承包方由此而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3) 工程未经验收, 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 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 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4) 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 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3. 发包方有提前工期要求的, 可以实行提前竣工奖, 按照合同工期, 每提前1天由发包方按合同总价的\_\_%奖给承包方。 优良工程每平方米奖\_\_元。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如双方属于同一部门的, 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 调解不成, 或双方不属于同一个部门的, 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 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特殊条款。

其他本合同未言明事项, 一律按《\_经济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合同附件:

(1) 工程项目一览表(附表一);

(2) 全部施工图纸;

(3) 施工图预算;

(4) 发包方负责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附表二);

(5) 国家(或省、自治区、市政府、计委、建委等有关单位)对工程的批准投资计划、计划任务书等\_\_份文件。上述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_\_份,其中发包方执\_\_份,承包方执\_\_份,副本\_\_份,分别报送业务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银行备案。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 鉴(公)证意见

地 址: 地 址: 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鉴(公)证  
机关(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电 挂: 电 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_\_\_\_\_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九

一、甲方危房改造面积为620平方米，每平方米按300元计算，总投资为万元。

二、甲方为了巩固普九成果将原有即将坍塌的配套平房改造为两层楼的配套用房。要求乙方保证质量，不得偷工减料，如40年有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三、二楼前后出阳台，靠街道阳台为封闭型，配铝合金窗，院内阳台不封闭，每两家工艺楼梯，楼梯顶各设水箱一个，屋面盖红瓦，用夹板材料打吊顶。

四、外墙全部粉刷渣子，内墙以涂料为主，卫生墙和门窗刷油漆。保证电通水通。（电线必须是铜芯线，门窗必须带纱门）

五、甲方不负责乙方在建房中的一切事故，（包括社会上来人扯皮打架闹事等，）所有大小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

六、签字之日后半个月动工，3个月完工。动工时预付资金3万元，交房时再付3万元，其余欠款由承包人垫资，学校分四年平均付清。

七、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合约从签字之日生效，合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口说无凭，立约为据。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

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建筑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项目经理):

为加强,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依照《^v^合同法》  
《^v^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  
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与乙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双  
方就工程承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本合同用于 工程。

2、本工程位于:刘庄东风井厂区东北角,建设单位为[xxxxxx]

3、甲方将:深水井开挖工程承包给乙方负责,工程的施工  
管理、作业。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承包工程项目,并接受甲  
方的工作安排和管理。

4、施工承包工程量:井深45米,套壁后内径600mm[要求  
出水清澈,出水量不 低于20立方每小时。

5、为企业管理费及利润,由于管理不善、物价上涨等非不可  
抗力因素造成的成本增加,一律不予补偿。

6、工期: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  
按业主要求完工日期完成施工任务。

7、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  
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施工质

量，工程验收质量达不到合格，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元）。

8、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由于自身管理责任造成的安全事故，其经济赔偿由乙方承担。

9、乙方要尽可能保护好施工现场的生态环境，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地下管线、电缆线等设施的保护工作，因劳务作业人员责任发生的生态破坏、现场脏乱差、设施损坏，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10、乙方必须服从业主及监理单位的管理；配合、接受监理单位的监督、指示。

11、乙方不允许将施工劳务再转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2、施工工程款的拨付：在业主拨付工程款后，及时按比例上交甲方管理费。

13、乙方要及时发放民工工资，由于拖欠民工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4、文明施工，安全第一，乙方必须互相团结，互相帮助，管理好民工队伍，尊重当地的各种风俗习惯，不发生违法行为，不许酗酒、打架、闹事、偷窃，由于违法乱纪、聚众闹事、集体上访等事件造成的后果及经济损失，有乙方承担。

以上合同内容双方共同遵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此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自保存。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工程完工后，自动解除。

甲方：

乙方（项目经理）：

年 月 日